

周
易
訂
疑

周易訂疑卷之十四

樂陵董養性邁公輯著

弟養中建公較正

傳

吳氏曰說卦者備載卦位卦德卦象之說蓋自昔有其說而夫子筆削之以為傳耳首章次章則夫子總論作易大意以為說卦傳之發端也

雙湖胡氏曰說卦首論幽贊神明而生著立卦次及伏羲文王卦位不同次論八卦之象甚備其象多是夫子所自取不盡同于先聖漢儒以來千五百餘年未能勘破此義以為夫子只是

隱括先聖所取之象求之于經又不同是以言象者多牽合附會而不得其說

訂疑此傳皆言先天後天之卦及象絕不及繫辭之事故不名繫辭傳而別名說卦傳也除首章首二節言立著之由餘皆言卦也總之皆言順性命之理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者

本義幽贊神明猶言贊化育云云問生著本義引龜筮傳云云其謂生字似當與下面立卦立字生字同例看生著猶言立著耳朱子曰卦爻是人所畫著是天地所生不可作一例

說○兼○以○立○着○而○用○之○為○生○着○亦○不○成○文○理○

訂○疑○或○問○之○說○自○確○前○後○先○儒○皆○如○此○朱○子○緣○何○不○從○

誠○齋○楊○氏○曰○天○地○生○着○之○靈○也○固○可○以○操○而○成○卦○衍○而○為○數○不○
有○聖○人○幽○贊○于○神○明○則○混○同○于○區○宇○之○間○與○凡○草○木○俱○腐○耳○神

明○之○道○何○自○而○通○乎○

蘓○子○瞻○曰○介○紹○以○傳○命○謂○之○贊○天○地○鬼○神○不○能○與○人○接○也○故○以○
着○龜○為○之○介○紹○

括○蒼○龔○氏○曰○幽○贊○者○顯○相○之○反○也○賓○主○之○意○贊○者○通○之○神○明○之○
德○聖○人○通○之○

俞玉吾曰○確○當○真○提○幽贊即佑神之謂○

訂疑以上諸說皆與或問之說同。吳草廬、蘇紫溪、楊止庵、李維寧、顧懋樊皆同予亦斷而從之。孔疏亦如此說。但以幽贊為深明則不可用也。

陸德明曰說文云著蒿屬。生千歲。三百莖。易以為數。天子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毛詩草木疏云似藟蒿。青色。科生。訂疑千歲一生。是人世不可得之物也。世之用著者多矣。焉所○推○為○一○記○取千歲之蒿而用之。此无稽之談也。天子九尺云云。夫著以利○折○得○也○用若九尺七尺何以握而操之乎。大抵俗儒不達事理好為穿

鑿附會如此

子路問于孔子曰、猪肩羊膊、可以得兆、荏葦菴菴、可以得數、何必以著龜、孔子曰、蓋取其名也、著之為言耆也、龜之為言信也、明狐疑之事、當問耆信也、訂疑此亦附會之說、猶勝說文

參天兩地而倚數

註參奇也、兩耦也、七九陽數、六八陰數、○疏用耆求卦、其操耆所得、取奇數于天、耦數于地、而立七八九六之數、故曰參天兩地而倚數也、何以參兩為目、奇耦者、蓋古之奇偶、亦以參兩言之、且以兩是耦數之始、三是奇數之初、故也不以一目奇者、張

至云以三中舍兩有一以包兩之義明天有包地之德陽有包陰之道故天舉其多地舉其少也

訂疑筭家之法一歸不須歸其法故不立蓋一為數之祖故筭家除一不用十為數之成亦不用即五亦生數之成筭家本亦用不着但以其既在自二至九之中不令隔去故須連五算之其實亦不重用也今作易者除一二三四為四象之位用六七八九為四象之數皆除五與十也

本義天圓地方云

訂疑此節當與大衍之數章本義參看大衍之數五十取于河

圖中。字。天五乘地十而得之。分二取于象。兩掛一取于象。三。操
四取于象。四時。歸奇取于象。閏。乾坤之策。取于當。替之日。二篇
之策。取于當。萬物之數。一卦十八變。共七十二營。取于象。七十
二候。六十四卦。共一千一百五十二變。四千六百八營。取于象。
天下之能事。至于操著者。以九為老陽。六為老陰。七為少陽。八
為少陰。此數何何而起。故又補此一句。見其取于天。員地方之
象也。本義于此。極費周旋。就天地。推出方員二字。又就方員。推
出圖三。圖四。二句。又就圖三。圖四。推出三各一奇。四合。二耦。二
句。然後就三各一奇。四合。二耦。推出參天而為三。兩地而為二。

此所謂析理如牛毛繭絲者。然與上繫本義奇員圓三耦方圓四三用其全四用其半之說不同者。彼是就標著之策上合兩四而為一耦。又就耦方圓四成其半而為二。則自策上起數也。此是從未有策時。特地從天地起數。直曰參天兩地而倚數。則自造化上起數也。此如近代梅花數。先有數後起卦為先天之數。彼如梅花數。先有卦後起數為後天之數也。又此夫子之說。彼是朱子自為說。然皆有至理。並行不悖也。又總不如朱子就河圖四面太陽居一而連九。少陰居二而連八。少陽居三而連七。太陰居四而連六之說。自然然而不事推測。奏合而九之數。

即太陽居一之餘八之數。即少陰居二之餘七之數。即少陽居三之餘六之數。即太陰居四之餘也。孔子心胸活。取之遠近而皆合。朱子學問實。句。要見下落。所以論規模。朱子不如孔子之濶大。論詳密。孔子不如朱子之平實。

朱子曰。參天兩地而倚數。此在樸著上說。○問參天兩地。舊說以為五生數中。天參地兩。不知是否。曰。此只是三天二地。不見參兩之意。○問以方員而言。參如天之員。徑一則以圓三而參之地。之方。徑一則以圓四而兩之。否。曰。然。訂疑或問舊說出蘇子瞻。

象引傑著求卦之數起自天地云云三二之數既立于是著策
七八九六之數倚是而起矣云云參天兩地未是指著言倚改
之數則是指著數矣

訂疑數皆倚此而起定指天下算法皆由參天兩地相乘而起
是天地方員之法又數法之祖也然後收繳向傑著三變之末
云云言聖人所制傑著七八九六之數實取于天地也
蘇子瞻曰天數五地數五其曰參兩何也自一至五天數三地
數二明數之止于五也自五以往非數也皆相因而成者也
俞玉吾曰天地之正數不過一三五四而已六七八九十九乃

其配也。

說統附辨河圖、天地之數、一三五為天數、三積之而為九、二四為地數、兩積之而為六、聖人本圖數制著數。

訂疑朱子啟蒙中亦用此說、而此節小註則曰此是積數非倚數也、斷之確矣、蓋天地全數自一至十、不合取其半而止、而說統之辨云、又止有九六而无七八、故余寧取方員徑圍之說耳。

參○兩○二○字○乃○聖○人○借○用○字○如○云○參○伍○兩○聖○人○借○用○字○極○多○如○參○伍○錯○綜○等○字○亦○豈○可○穿鑿○以○求○合○乎○漢書律曆志引天一地二

至成變化而行鬼神也。云併終數為十九。易窮則變。故為閏法。參天九。兩地十。是為會數。參天數二十有五。兩地數三十。是為朔望之會。是漢儒看三兩字已作如是解矣。愚因以班氏解參兩字法解此句。云參天之一。為老陽之位。兩地之二。為少陰之位。參天之三。為少陽之位。兩地之四。為老陰之位。遂參天之九。為老陽之數。兩地之八。為少陰之數。參天之七。為少陽之數。兩地之六。為老陰之數。參天之五。兩地之十。為大衍五十之數。如不用參兩一二三四為四象之位。則專用參天之七九。兩地之六八。為四象之數。亦可。如本義只要求參兩二字有着落。却大

費周折○經數轉而始入本文○尚欠明白○此如越裳氏之語○歷重
譯而始通也○竊恐孔子立言○不當用深晦之語也○竊謂愚說似
不可易○

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
窮理盡性以至于命○

或問○觀變于陰陽而立卦○是就揲著上觀否○朱子曰○恐只是就
陰陽上觀○未說到揲著處○訂疑朱子此意已確矣

問○既有卦則有爻矣○先言卦而後言爻○何也○曰○自作易言之○則
有爻而後有卦○此却似自後人觀聖人而言○方其立卦時○只見

是卦及細別之則有六爻。訂疑此上二條是必聖人作易說是正旨。

又曰、觀變于陰陽、且統說道有幾畫陰幾畫陽、成箇甚卦、發揮剛柔、却是就七八九六上說、初間做這卦時、未曉得是變與不變、及至發揮出剛柔了、方知這是老陰少陰、那是老陽少陽、訂疑節齋蔡氏從之、是就揲著上說。

蒙引此條似優、當從、但謂發揮剛柔時、方見是老陽少陽、老陰少陰、此恐是記者之誤、觀變立卦時、何者為老、何者為少、俱已詳了、故得老陽則畫箇○、得老陰則畫箇×、得少陽則畫箇一、

得少陰、則畫箇一、豈待發揮、方見得何者為老、何者為少乎、的是一時之言、有未甚計較者、然總是一則統觀其全體、看是何卦、一則細觀其一節、看是何爻、當動耳、訂疑蒙引此條駁小註之誤是也、然亦是就揲着說

盧中庵曰、立卦生爻、在聖人作易上看、若作着數之變說、却是用易了、朱子謂未說到着數處是也、訂疑此說是

訂疑若就揲着上說、即是用易之事了、下面和順于道德云、不合、又忽然歸到聖人作易之極功上、文理亦不順也、又此傳以說卦名篇止、重畫卦不重揲着上二節、先從着數起者、或是

偶見聖人制為著數。无非是順性命之理。故並言之耳。故一則曰幽贊于神明。一則曰參天兩地。蓋神明天地與陰陽剛柔。莫非性命之理也。豈唯幽贊神明參天兩地是順性命之理。繫辭上篇所稱象兩象三象四時象閏當春之日。當萬物之數。當天。下之能事。何非順性命之理。

天地人物莫不有陰陽剛柔之理。聖人仰觀俯察。遠取近取。見其如此。于是立八卦。因而重之。立六十四卦。以象陰陽之變。此繫辭傳所謂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又曰。包犧氏仰則觀象于天。云云。乾卦本義所謂伏羲仰觀俯

察云：至以成六十四卦序文云：六十四卦為其體也。又生之
爻以發揮其剛柔之情。此乾象傳所謂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文
言所謂六爻發揮旁通情也。序文云：三百八十四爻互為其用
者也。然是卦爻也。雖未有文辭而天地人物之理莫不具焉。此
即子所云圖雖无文吾終日言而未嘗離乎是。蓋天地萬物之
理盡在其中者也。故下文云：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
以至于命皆極言卦爻之妙也。

本義和順從容云：或問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是就聖人
說。是就易上說。朱子曰：是說易。又問和順是聖人和順否。曰：是

易如吉凶消長之道。順而无逆。是和順道德也。理于義。則又極其細而言。隨事各得其宜之謂也。和順道德。如極高明。理于義。如道中庸。或問窮理盡性。以至于命。曰。此本是就易上說。易上盡具許多道理。直是窮得物理。盡得人性。到得那天命。所以通書說易者。性命之原。此只言作易者如此。後來不合。將做學者事看。又曰。這一句。本是說易之書如此。後人說去。學問上却是借來底。

訂疑小註。或就易之書說。或就作易者說。二者亦微有辨。上下繫中及說卦傳中。有專贊易者。如易與天地準章。夫易廣矣。大

矣。章易其至矣乎。章易有聖人之道。四焉。章易之為書。也不可
遠。章原始要終。章廣大悉備。章及說卦傳天地定位。章以下數
章是也。有歸功于作易聖人者。如聖人設卦觀象。章聖人有以
見天下之賾。章聖人以此洗心。章聖人立象以盡意。章八卦成
列。章乾坤其易之門。章當殷之末世。章夫乾天下之至健。章及
說卦傳首二章是也。究言之。易非聖人不能作。縱使贊易。究竟
亦是贊聖人。如此節有就學者言者。朱了小註已正之矣。但朱
子小註中或曰。就易說。或曰。就作易者說。是朱子亦未有定見
也。愚謂本義定。就作易聖人說。方于本章首句相應。朱子答

何叔京曰。盡心知性知天。言學者造道之事。窮理盡性至命。言聖人作易之事。

朱子曰。上一句離合言之。下一句淺深言之也。

蒙引。道德者義之統體。義者道德之發用。乃離合言之也。至于萬物之宜。萬事之變。易有以覆之。窮理也。大而人倫。小而一物。易皆有以處之。盡性也。理與性皆天道也。易能窮之。盡之以合于天道之自然。至命也。理與性天道之散見。天命者理性之本原。

訂疑蒙引一條分別亦善。但其語有似涉于易辭者。如云有以

巽之有以處之是也。要知此二句只宜就卦爻言其皆所以順性命之理。未可一語涉易辭也。說卦傳例止言卦不言辭。卽著數亦是帶言之。此凡例大體也。學者不可不知。

又作易之聖人得易簡之理。善知仁之道。洗心藏密。吉凶同患。明于天之道。察于民之故。與天地合其德。日月合其明。四時合其序。鬼神合其吉凶。為道為德為義。皆會于一心矣。仰觀俯察。遠取近取。有以見天下之賾之動。說諸心。研諸慮。曰理曰性曰命。會于一心矣。所謂體具是德。而无一塵之累也。所謂六十四卦為其體。三百八十四爻互為其用也。故其生著倚數立卦生。

又○无○非○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者○分○言○之○
曰○道○曰○德○曰○義○曰○理○曰○性○曰○命○合○言○之○一○性○命○之○理○而○已○其○在○
于○著○則○繫○辭○傳○所○言○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極○數○知○來○
之○謂○占○變○通○配○四○時○分○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
四○時○歸○奇○以○象○閏○乾○坤○之○策○以○當○菴○之○日○二○篇○之○策○當○萬○物○之○
數○四○營○成○易○十○八○變○成○卦○凡○一○千○一○百○五○十○二○變○四○千○六○百○八○
營○以○當○天○下○之○能○事○可○以○窺○道○神○德○行○酌○酢○佑○神○受○命○如○响○遂○
知○來○物○通○變○而○成○天○地○之○文○極○數○而○定○天○下○之○象○寂○然○不○動○感○
而○遂○通○天○下○之○故○其○德○圓○而○神○探○賾○索○隱○鉤○深○致○遠○以○定○吉○凶○

而成壹。及說卦傳所云。幽贊神明。參天兩地。皆所以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也。其在卦爻。則繫辭傳所云。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云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廣大配天地。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以制器者。尚其象。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乾確然。示人易。坤賾然。示人簡。爻效此象。像此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類萬物之情。陽一君而二

民○君○子○之○道○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稱○名○雜○而○不○越○稱○名○小○而○取○類○大○廣○大○悉○備○有○天○道○地○道○人○道○及○說○卦○傳○所○列○十○一○章○皆○所○以○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也○愚○因○諸○儒○于○此○章○其○說○紛○々○本○義○无○明○說○小○註○无○定○解○故○特○詳○列○之○如○此○

石第一章

皆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程子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不兩則无。用。

本義兼三才而兩之。總言六畫云。

訂疑自朱子本義以後。皆以兼三才而兩之。分陰分陽。迭用柔剛。屬易獨程子則斷兼三才而兩之。句屬上三句。確不可易矣。則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斷屬三才之道可知。又細分之。則陰陽本義云。上非也。當云六畫而成卦。總言之也。又細分之。則陰陽之位間雜而成文章也。

問將以順性命之理。而下言立天之道云。乃總之以兼三才。

而兩之。此恐是言聖人作易之由。如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始作八卦。相似。蓋聖人見得三才之理。只是陰陽剛柔仁義。故為兩儀四象八卦。也是這道理。六畫而成卦。也是這道理。不知如何。朱子曰。聖人見得天下。只是這箇物事。故作易。只是模寫出這箇。問模寫出來。便所謂性命之理。便是陰陽剛柔仁義否。曰是。

訂疑將以順性命之理。此即上章末二句之意。言聖人作易畫卦。非止為卜筮之用。將以順性命之理。如下文及後九章所云也。其關於性命之學如是。是以孔子假年以學之。至于韋編三

絕而作十翼以發明贊美之也。周子曰：大哉易也！其性命之原，乎？邵子曰：圖雖无文，吾終日言之而未嘗離乎是。天地萬物之理盡在其中也。程子曰：遠在六合之外，近在一身之中，暫于瞬息微于動靜，莫不有卦之象焉，莫不有爻之義焉。其道至大而无不包，其用至神而无不存也。○立天之道曰陰與陽，云三才而兩之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此性命之理也。易六畫而成卦，六位而成章，所以順性命之理也。蒙引兼猶總也。如朱子兩其五行之例，李天開曰：此三才者皆兼兩以成能而不可缺一焉。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指三才之道言在

天道有晝夜陰晴寒暑之類因分陰分陽矣在地道有南北高
深山川面背亦分剛分柔也在人道有賞罰嚴慈亦分仁分義
也在地道高下相因墳墟雜錯固迭用柔剛矣在天道四時錯
行日月代明兩陽特若亦迭用陰陽也在人道威愛相克一張
一弛亦迭用仁義也不言分柔分剛分仁分義迭用陰陽仁義
者省文也亦對舉之五文也凡此皆性命之理也易之六位別
分初三五為陽二四上為陰此順分陰分陽之理也初剛間以
二柔三剛間以四柔五剛間以上柔一剛一柔迭相間雜此順
迭用柔剛之理也考工記曰赤白相次謂之章卦之六位柔剛

相間。猶設色者赤白相次也。觀其曰六位不曰六爻則指初二三四五上之虛位而言可知。本義陰陽之位間雜而成文章亦分明。建安丘氏說分陰分陽則是其說。迭用柔剛則非也。迭用柔剛在六位上說不可就九六言也。有陰有陽乃成天道。有柔有剛乃成地道。有仁有義乃成人道。陰與陽柔與剛仁與義兩者缺一不可必兼三才而兩之此性命之理也。故聖人作易三畫已具三才又必再倍其畫以為六畫而後成卦六畫之內不減一畫六畫之外不增一畫者所以順兼三才而兩之。二理也。分陰分陽迭用柔剛以天道地道對舉之互文也不言人道。

者省文也。此性命之理也。聖人作易分初三五為陽位分二四
上為陰位。又初剛間以二柔三剛間以四柔五剛間以上柔猶
繪事既分赤分白。又迭用赤白二色相間而成章。此順三才之
道分陰分陽迭用柔剛之理也。
蒙引此章若虛心以本文求之則兼三才而兩之與分陰分陽
迭用柔剛皆承上文三才之道而言即性命之理也。其故易六
畫而成卦故易六位而成章露出易字方是就易說即順性命
之理也。訂疑此說極是。何疑之有。

右第二章

訂疑此章。卦畫爻位。明順性命之理。首句乃說卦傳一篇之綱領。其下九章乃其條目也。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

本義。邵子曰。此伏羲八卦之位云。

朱子答袁侍即云。自初未有畫。持說到六畫滿處者。邵子所謂先天之學也。卦成之後。各因一義推說。邵子所謂後天之學也。訂疑出經。濟文衡前集四卷。

朱子答袁侍即曰。據邵子說。先天者。伏羲所畫之易也。後天者。文王所演之易也。伏羲之易。初无文字。只是一圖。以寓其象數。

而天地萬物之理、陰陽始終之變、具焉。文王之易、即今之周易。而孔子為作傳者是也。孔子既因文王之易以作傳、則其所論、固當專以文王之易為主。然不推本伏羲作易畫卦之由、則學者必將誤認文王所演之易、便為伏羲所畫之易、只從中半說起、不識向上根源矣。故十翼之中、如八卦成列、因而重之、太極兩儀四象八卦、天地山澤雷風水火之類、皆本伏羲畫卦之意。而今新書原卦畫一篇、亦分兩義、伏羲在前、文王在後。訂疑出文衡前集四卷

訂疑本義謂為伏羲八卦之位則是。而其說則非也。八卦相錯

句尤非天地定位四句此性命之理也唯八卦相錯此方是伏羲
八卦員圖所以順性命之理也天上地下故曰定位九州山勢
起于西北其尾散布于東南澤之原依于山亦始于西北而其
委注于東南故曰山澤通氣雷發于春涼風生于秋而風雷之
勢怕相薄激故曰雷風相薄日出于東月生于西日為真火故
古以陽燧取火于日月為水之母故海之潮汐隨月之盈虧為
大小隨月之出沒為早晚古又以方諸取明水于月而水火相
息冰炭不同器故曰水火不相射此皆性命之理也唯而先天圖
圖乾南坤北艮居西北兌居東南震居東北巽居西南離東坎

西兩相對待是八卦相錯所以順性命之理也。繫辭傳所云伏羲仰觀俯察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此其大者也。只宜說八卦不可云八卦相交為六十四卦也。六十四卦圓圖內八卦則相錯如故外八卦則于相錯說不去矣。路史發揮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此小成之易也。自註曰本乎陽者升而上本乎陰者降而下乾純陽天也故正位乎南坤純陰地也故正位乎北日生乎東故離正乎東月生乎西故坎正乎西今之上經首乾坤而尾坎離取四正之卦也。艮為山兌為澤地勢高于西北故艮位之四瀆奏于東。

南故兌處之雷出于地故附坤之東北風薄于天故附乾之西
南訂疑不如引月令仲春雷始發聲孟秋涼風生為証今之下
經以震巽艮兌為首取四維之卦也以八卦相錯為小成之易
勝本義玩自註中數故字亦是以上四句為性命之理八卦相
錯一句為順性命之理也

武夷熊氏禾啓蒙通釋曰先天方位對待之體也天卜地下日
東月西三鎮西北澤注東南風起西南雷震東北巽之一定而
不可易者也訂疑此亦以小成八卦卦象之對待為相錯亦不
及六十四卦與卦氣也

訂疑邵子不知天地定位四句是先言性命之理畫前之易八卦相錯一句是易之所以順性命之理而誤以交相錯而成六十四卦解之朱子本義從之非也

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

邵子曰數往者順若順天而行是左旋也皆已生之卦也故云數往也知來者逆若逆天而行是右行也皆未生之卦也故云知來也夫易之數由逆而成矣此一節直解圖意若逆知四時之謂也

本義起震而歷離兌以至于乾云云○朱子曰以橫圖觀之有

乾一而後有兌二、有兌二而後有離三、有離三而後有震四、有震四而後有巽五、坎六、艮七、坤八，亦以次而生焉。此易之所以成也。而圓圖之左方，自震之初為冬至，離之中為春分，以至于乾之末而交夏至焉，皆進而得其已生之卦，猶自今日而追數昨日也。故曰數往者順，其右方自巽之初為夏至，坎艮之中為秋分，以至于坤之末而交冬至焉，皆進而得其未生之卦，猶自今日而逆計來日也。故曰知來者逆，然本易之所以成，則其先後始終如橫圖及圓圖右方之序而已。故曰易逆數也。

若元乾一橫排至坤八，此則全是自然，故說卦云：易逆數也。皆

自己生以得未生之卦。若如圖圖，則須如此。方見陰陽消長次第。震一陽、離兌二陽、乾三陽、巽一陰、坎艮二陰、坤三陰。雖似稍涉安排，訂疑此句對上全是自然句。然亦莫非自然之理。自冬至夏至為順，蓋與前逆數者相反，皆自未生而反得已生之卦。自夏至冬至為逆，蓋與前逆數者同。其左右與今天文說左右不同，蓋從中而分。其初若有左右之勢，爾自北而東為左，自南而西為右。當云震離一陽兌二陽巽坎一陰艮二陰。不則云震一陽兌二陽巽一陰兌二陰。

潛室陳氏曰：卦圖始生，只如橫圖。自乾一至坤八，六十四卦皆

用一倍法而；生去雖未生出數可逆知故曰易逆數也若交
一轉過而為圓圖却從中間數去不從乾一數而從震四數自
震至乾皆是得其已生之卦卦本從乾生至震今却從震數至
乾是數往也然既交乾後自巽至坤這一半是无生次序仍是
未生之卦故言知來者逆謂正合圖本生法可逆數而知也
玉齋胡氏曰邵子云易之數由逆而成若逆知四時之謂也此
論橫圖之序自乾至坤皆未生之卦也所謂未生者何卦之未
畫者推之如自春而推夏知春之後必為夏自夏而推秋知夏
之後必為秋自秋而推冬知秋之後必為冬所謂若逆知四時

之謂者、此也。邵子據經文解釋、則先圓圖而後及于橫圖。朱子
釋邵子之說、則先自橫圖而論者。誠以橫圖可以見卦畫之立、
圓圖可以見卦氣之行。所謂圓圖者、其實規橫圖而圓之耳。
朱子答葉求卿曰、先天圖須先將六十四卦畫作一橫圖、則震
巽復姤正在中間、先自震復而却行、以至于乾、乃自巽姤而順
行、以至于坤、便成圓圖。而春夏秋冬、晦朔弦望、晝夜昏旦、皆有
次第。此作圖之大旨也。數往知來之說、大抵以卦畫之已生者
為往、未生者為來、亦當先以橫圖觀之、而後其義可見。橫圖之
前一截、列于圓圖之左方者、乾一兌二離三震四、而運行之序、

則始于震。既有震矣，則乾兌離之已生者可見。由是自震之初為冬至，離兌之中為春分，以至乾之末而交巽至焉。是皆進而得其已生之卦也。天道左旋，此四卦旋于方之左。若順天而行，所以數之者，豈不如今日追數昨日之順，而易乎橫圖之後一截，列于圓圖之右方者，巽五坎六艮七坤八，而運行之序，則始于巽方。其有巽則坎艮坤之未生亦可見。由是自巽之初為夏至，坎艮之中為秋分，以至坤之末而交冬至焉。是皆進而得其未生之卦也。天道非右行，此四卦行于方之右。若逆天而行，所以知之者，豈不如今日逆計來日之難乎。要之數往知來之說。

以陰陽之節候次第觀之。皆自微而至著。以人之推測言之。亦因微而識著。何則。震巽本同居橫圖之中。今以橫圖中分而成圓圖。則震乃居圓圖之北。為陽之始。巽乃居圓圖之南。為陰之始。各相對望。而不復同處其中。此陰陽之順逆。自復始而始。其勢已于微而判矣。况曰數曰知。皆是就人而言。亦皆是各據震巽地頭而論。以此求之。則往來順逆之旨。居然可見矣。若論其初。則易盡之所以成其先後始終。不過如橫圖之始。乾終坤及圓圖。右方自巽至坤之序而已。是皆以逆而成也。故曰此一節直解圖意。若逆知四時之謂也。

訂疑傳文止論八卦。此兼六十

四卦言之。下做此。

又曰。嘗因邵子子半之說。推之以卦。分配節候。復為冬至子之半。順屯。益為小寒。丑之初。震噬。盍隨。為大寒。丑之半。无妄。明夷。為立春。寅之初。賁。既濟。家人。為雨水。寅之半。豐。雜。革。為驚蟄。卯之初。同人。臨。為春風。卯之半。損。節。中孚。為清明。辰之初。歸妹。睽。為穀雨。辰之半。履。泰。為立夏。巳之初。大畜。需。小畜。為小滿。巳之半。大壯。大有。夬。為芒種。午之初。至乾之末。交夏。至午之半。此三十二卦。皆進而得夫震。離。兌。乾。已生之卦也。始為夏至。午之半。大過。鼎。怕。為小暑。未之初。巽。井。蠱。為大暑。未之半。升。訟。為立

秋申之初、困未濟、解為處暑申之半、渙坎蒙為白露酉之初、師
遯為秋分酉之半、咸旅小過為寒露戌之初、漸蹇艮為霜降戌
之半、謙否為立冬亥之初、萃晉豫為小雪亥之半、觀比剝為大
雪子之初、至坤之末、交冬至子之半焉。此三十二卦皆進而得
夫巽坎艮坤未生之卦也。二分二至四立、總為八節、每節各計
兩卦、如坤復為冬至、无妄明夷為立春、同人臨為春分之類、是
也。如十六氣、每氣各計三卦、如頤屯益為小寒、至觀比剝為大
雪之類、是也。八節計十六卦、十六氣計四十八卦、合之為六十
四卦、此以卦配氣者然也。

訂疑以卦配節氣。自西漢焦延壽以來。各有其說。而不同。朱子所推邵子之說。除乾坤復姤。當冬至夏至之候。為无可疑。其餘與本義所配十二月之卦。絕不合。此周謨所以謂為不可曉也。周謨問曰。先天卦氣相接。皆是左旋。蓋乾接以巽初。姤卦便是一陰生。坤接以震初。復卦便是一陽生。自復卦一陽生。十一月盡震。四離三。一十六卦。然後得臨卦。十二月又盡兌。二。凡八卦。然後得泰卦。正月。又隔四卦得大壯。二月。又隔大有一卦得夬。三月。夬接乾。四月。乾接姤。自姤卦一陰生。五月盡巽。五。坎。六一十六卦。然後得遯卦。六月。又盡艮。七。凡八卦。然後得否卦。七月。

又隔四卦得觀。八月。又隔此一卦得剝。九月。剝接坤。十月。坤接復。周而復始。循環無端。卦氣左旋。而一歲十二月之卦。皆得其序。但陰陽初生。各歷十六卦。而後一月。又歷八卦。再得一月。至陰陽將極處。只歷四卦。為一月。又歷一卦。遂一併三卦相接。其初如此之疎。其末如此之密。此陰陽盈縮。當然之理。與然此圖訂疑指邵子六十四卦圖。見皇極經世書。於復卦之下。書曰。冬至于中。于姤卦之下。書曰。夏至于午中。此固无可疑者。獨于臨卦之下。書曰。春分卯中。則臨卦本為十二月之卦。而春分合在泰卦之下。于遯卦之下。書曰。秋分酉中。則遯卦本為六月之卦。

而秋分合在否卦之下。是固有不可曉者。朱子曰：伏羲易自是伏羲說話。文王易自是文王說話。固不可交互求合。所看先天卦氣盈縮。極子細。某亦嘗如此理會來。而未得其說。陰陽初生。其氣中固緩。然不應如此之疎。其後又却如此之密。大抵此圖布置皆出乎自然。不應无說。當更思之。

王齋胡氏曰：前說以復為冬至。子半推之。凡二十四氣在諸卦皆各有所屬。此朱子所謂伏羲說話也。周漢所問十二月卦氣不同。朱子所謂自是文王說話。不可交互求合也。又嘗曰：先天圖八卦各自為一節。不論月氣先後。斯言盡之矣。尚何疑之有。

但朱子謂卦氣盈縮不應無說。愚嘗反復思之。竊謂先即內八卦以推十二月之卦。獨坎離各八卦。無與于月分者。次第三畫陰在陽上。離第三畫陽在陰上。非陰陽之以次而生者。故不可當月分。若夫震巽陰陽之初生者也。一陽一陰在下。故各八卦當十一月與五月。艮兌陰陽之浸長者也。二陽二陰在下。故各八卦當十二月與六月。乾坤陰陽之極盛者也。三陽三陰之全。故乾八卦當正月至四月。坤八卦當七月至十月。陰陽之初生者宜緩矣。又以坎離間之。故不期疎而愈疎。其浸長者宜稍速矣。又踰于坎離之間。故視震巽為稍密。至于三陽之乾。陽氣方

出地上。溫厚之氣。浸。用事故。四陽盛之月。皆聚于乾。三陰之
坤。陰氣方入。秋初。嚴凝之氣。浸。用事故。四陰盛之月。皆聚于
坤。雖欲其疎。亦不可得也。此或可以見卦氣盈縮之由矣。
訂疑朱子謂伏羲文王各自說話。不可交互求合。此以解卦名
卦辭之不同者。則可。若十二辟卦。則伏羲文王亦无異也。玉齋
胡氏謂以復為冬至。子半推之。凡二十四氣。在諸卦皆各有所
屬。為伏羲說話。周謨所問十二月卦氣不同。為文王說話。予亦
不敢謂然。今觀十二卦名辭。皆相蒙一意可知。○周謨疎密之
疑。朱子云不應无說。胡氏云。只解得卦畫陰陽之疎密。其于

配節氣之遲速處則未之言也。愚以節氣觀之，寒不遽，暑不○寒○南○妙○理○誰遽，暑其初各以漸而至。至寒暑將極之時，則日甚一日而忽然。遂至于極焉。以日之長短觀之亦然。至于月之盈虧，遲速亦如之。此陰符經所云天地之道，浸也。又以人之壯衰，百果草木之生長凋落，亦莫不然。所謂性命之理也。今六十四卦自復姤以至于于乾坤陰陽之生，遲速疎密亦如之。所以順性命之理也。又按往順來逆，諸儒以節氣言之，固是。愚謂不止此也。曆家自今上逾千百年以上，无不合者。以之下推後來，則數年之後，必有小差。百年之後，必有大差。亦往順來逆也。又如日者，言人休

答○往事多合○來事便多不應○亦往順來逆也○

潛室陳氏曰○易逆數也○有一便有二○有二便有四○有四便有八○有八便有十六○以至六十四○皆由此可以推彼○由今可以知來○故自乾一至于坤八○皆循序而生○一如橫圖之次○今欲以圓圖象渾天之形○若一依此序○則乾坤相並○寒暑不分○故伏羲取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之義○以乾坤定上下之位○坎離列左右之門○艮兌震巽皆相對而立○蓋乾兌離震皆屬陽○巽坎艮坤皆屬陰○悉以陰陽相配○圖必從中起者○蓋萬事從心之義○卦必從復起者○蓋天開于子之義○訂疑此亦以天地

定位四句為性命之理以八卦相錯為順性命之

蒙引天地定位四句對待者也數往者順二句流行者也當先言伏羲始畫八卦乾一兌二離三震四云云此是橫圖乃作易之本原也為其无以象渾天之形陰陽消息之數故以此規為圓圖取乾坤而南北之取兌艮而東南西北之云云訂疑與陳氏各同

訂疑以上諸說俱是以卦配氣其實與天地定位云云文義不蒙蓋天地定位四句自是天文地理之象其方位各有攸當此伏羲所以通神明之德而類萬物之情者也孔子之大象傳與

彖傳中六卦象皆本于此而諸儒乃以卦氣當之又連合數往者順三句為一意相承不知天地定位四句是性命之理八卦相錯是易所以順性命之理此自是說伏羲圖自為一事與下文原不相蒙也孔子之于易精矣其命意命辭一字之間各有攸當如天地定位節果以卦氣言何不即以四立二分二至明之乃假天地山澤等象以當四時分至乎竊謂卦象自是卦象天地定位云是也卦氣自是卦氣雷以動之風以散之云及帝出乎震云是也

雲峯胡氏曰諸儒訓釋此節皆謂已往而易見為順未來而前

知為逆易主于前民用故曰易逆數也

安公石易臚曰天下之事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易為知來而作

故其數逆數也數往者因下句並舉之非謂易有往來之順逆

也訂疑楊用修稱其起請非唐宋諸儒所及

蒙引一說數往者順知來者逆二句本泛說以起易逆數也一

句而本義必如此解者就本圖而稽其實也又曰自四而三自

三而二自二而一何以謂之順蓋循其故迹之謂順推其未然

之謂逆不然以一二三四為順亦可也

訂疑蒙引于此亦不能無疑故為兩歧之說也其實胡氏所引

諸儒訓釋與易牖之說及蒙引所述或說皆確不可易矣而胡氏謂諸儒說不如邵朱之說而蒙引謂本義就本圖而稽其實也皆不能釋然于此者不知天地定位節當自為一章與下章方圖為類皆先天之易也數往者順三句又自為一章與上文不相屬也蓋繫辭說卦二傳其分章也出于漢唐諸儒註疏自程朱以前互有分合以天地定位節合數往者順節為一章此註疏所定而本義因之本義于註疏所定章次多有改正如雷以動之節舊與帝出乎震章為一章而本義分為二章是也愚謂此數往節亦當與上節分為二章也○數往者順二句諸儒

皆就圓圖說易逆數也。一句就橫圖說已詳上矣。愚謂果如諸儒說何不先言橫圖而先言圓圖也。凡自上而下為順，自下而上為逆。凡讀書寫字皆自上而下。凡數物亦自上而下。獨易為自下而上。其畫卦也自下而上，再倍而三，又于八卦之上各加八卦。此逆數者一也。重卦註中先言乾下，後言乾上。此逆數者二也。其繫爻辭也，以下爻為初，以上爻為末。此逆數者三也。揲著者以先得者為初，畫為下卦，後得者為上畫，為上卦。此逆數者四也。後天八卦次序震得乾下，畫為長男，艮得乾上，畫為少男。此逆數者五也。彖傳言卦德先下卦而後上卦。此逆數者

六也。卦變凡三爻變者二十卦。初爻變者為前十卦。二爻以上變者為後十卦。此逆數者七也。凡此七者。邵子所謂圖從中起也。其所以逆數者何也。天下事數往者常順。知來者常逆。此天理之自然。性命之理也。易是教人知來之書。故易逆數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右第三章

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本義此卦位相對與上章同。

訂疑相對雖同而圖有方圓之不同上章天地定位節言圓圖也此節以八卦言之則為橫圖以六十四卦言之則為方圖也朱子曰雷以動之四句取象義多故以象言艮以止之以下四句取卦義多故以卦言

節齋祭氏曰動則物萌散則物具二者言生物之功也潤則物滋恒則物舒二者言長物之功也止則物成說則物遂二者言收物之功也君則物有所歸藏則物有所息二者言藏物之功也此章與上章卦位相對同上章則言卦象自相為用此章則言八卦造物流行有生長收藏之用也

雲峯胡氏曰。自動至暄。物之出機。自止至藏。物之入機。

訂疑以上三說。順文解義。不言其為橫圖方圖。

邵子大易吟曰。天地定位。否泰反類。山澤通氣。咸損見義。雷風相薄。恒益起意。水火相射。既濟未濟。四象相交。成十六事。八卦相盪。為六十四。

朱子曰。此是說方圖中兩交股底。且如西北角乾。東南角坤。是天地定位。便對東北角泰。西南角否。次乾是兌。次坤是艮。便對次否之咸。次泰之損。後四卦亦如是。又曰。方圖自西北之東南。便是自乾以之坤。自東北之西南。便是由泰以之否。其間有咸。

恒損益既濟未濟所以又于此八卦見義蓋為是自兩交尖射上與乾坤相對不知怎生恁底巧

天台董氏曰愚因邵子大易吟欲以方圖作四層看其第一層四隅乾坤否泰四卦所謂天地定位否泰反類也然以周圖二十八卦觀之皆乾一坤八之卦此見天地定位之不可易也其第二層四隅兌艮咸損四卦所謂山澤通氣咸損見義也然以周圖二十卦橫直觀之亦皆兌二艮七之卦此見山澤通氣之象也其第三層四隅為坎離既濟未濟四卦所謂水火相射既濟未濟是也然以周圖十二卦橫直觀之亦皆離三坎六之卦

此足以見水火不相射之象也。其最裏一層為震巽恒益四卦。所謂風雷相薄。恒益起意。其象亦可見矣。

訂疑邵子大易吟。朱子董氏皆以為說方圖。而董氏所推尤為周密。然以愚意觀之。邵子本意似只解八卦相錯一句。朱子本義所云八卦相交為六十四卦也。若是正解方圖。則必先言天地定位。次言山澤通氣。次言水火不相射。然後言雷風相薄。為由外以進內之次序也。否則先言雷風相薄。次言水火相射。又次言山澤通氣。然後終之以天地定位。為自內推外之次序也。今皆不然。乃一如圓圖之位次而无異。以此知其為八卦相錯

之辭無疑。况未又明言四象相交。成十六事。八卦相邊為六十
四。亦既自註其說矣。然朱子董氏其說方圖處。自好。
新安程氏曰。方圖西北與東南之交也。起于震巽。東北與西南
之交也。起于怕益。南北相直也。則起于怕震巽益。東西相直也。
則起于震益怕巽。是中起于風雷之動散也。
楚湖胡氏曰。雷以動之。風以散之。正居方圖中心。兩以潤之日
以恒之。則坎次巽。離次震。艮以止之。兌以說之。則艮次坎。兌次
離。乾以君之。坤以藏之。則乾次兌。坤次艮。實由中而達于西北
東南。方圖亦從中起也。

訂疑邵子曰。先天之學。心法也。圖皆從中起。萬化萬事。生于心也。朱子曰。其中白處。便是太極。三十二陰。三十二陽。便是兩儀。十六陰。十六陽。底便是四象。八陰。八陽。底便是八卦。愚謂朱子此段言圖圖之從中起。而未及方圖之從中起也。新安程氏雙湖胡氏就方圖說圖從中起。處極好。而實本于天台董氏之說。天地生物之始。必先雷以動之。使之震動發生。故驚蟄而雷始發聲。又必有和風浩盪之。以散其鬱積。故春月多風。此春時也。其既生也。必雨以潤之。日以暄之。物乃壯盛。此五六月間。必大雨時行。日更燥烈也。物生既盛。必有以止之。而後收斂歸實。至

于生意各足。則物无不遂。其性情保合太和而說矣。此秋也。物
生既衆。必各有主。各有以藏之。此冬也。歲功生成之序如此。此
性命之理也。今先天橫圖震巽居中。震為雷。巽為風。自中而起。
以達于外。是雷以動之。風以散之也。次坎六為水。為兩。次離三
為火。為日。是兩以潤之日。以烜之也。次艮七為止。兌二為說。首
乾為君。終坤為吝。番為藏。是易順性命之理也。此本章之正旨
也。止言八卦未及六十四卦。止言橫圖未及方圖也。先言震
巽。次言離坎者。震離皆一陽之卦。巽坎皆一陰之卦也。又次言
艮兌者。兌二陽之卦。艮二陰之卦也。乾三陽坤三陰。故以後六

子而觀其成功焉。亦陰陽消長之始終也。前章本義起震而歷
離兌以至於乾。自巽而歷坎艮以至於坤。此正圖從中起之義。
惜其不以解此章也。

以橫圖言之。固如上說。若以六十四卦方圖言之。猶見自中達
外。經緯從橫之妙。震四巽五二卦居中。自下而上。橫第四行內
卦皆震。自右而左。從第四行外卦皆震也。橫第五行內卦皆巽。
從第五行外卦皆巽也。次震為離。三橫第三行內卦皆離。從第
三行外卦皆離也。次巽為坎。六橫第六行內卦皆坎。從第六行
外卦皆坎也。次離為兌。二橫第二行內卦皆兌。從第二行外卦

皆兌也。次坎為艮。七橫第七行內卦皆艮。從第七行。外卦皆艮也。次兌為乾。一橫第一行內卦皆乾。從第一行。外卦皆乾也。次艮為坤。八橫第八行內卦皆坤。從第八行。外卦皆坤也。一從一橫由中而起。先震巽。次坎離。次兌艮。而終以乾坤。皆雷動風散。兩潤日暄。艮止兌說。乾君坤藏之義也。以四隅斜側觀之。自西北隅至東南隅。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內外重卦。皆如其生出之序也。自東北隅至西南隅。泰內卦為乾。一損內卦為兌。二既濟內卦為離。三益內卦為震。四恒內卦為巽。五未濟內卦為坎。六咸內卦為艮。七否內卦為坤。八內卦一

如其生出之序也。自西南隅至東北隅。否外卦為乾一。咸外卦為兌二。未濟外卦為離三。恒外卦為震四。益外卦為巽五。既濟外卦為坎六。損外卦為艮七。泰外卦為坤八。是外卦一如其生出之序也。四隅斜側互從中起。莫不先震巽。次坎離。又次兌艮。而終乾坤。又焉往而非雷以動之。風以散之。云以藏之哉。然皆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或問雷風兩日舉象。而艮兌乾坤舉卦名者。何也。曰。此節本意原就造物生物之功說起。雷風兩日與歲功為功。小澤于止說為緩。天地于君藏為緩也。聖人文字不似後人拘拘也。神也者。

傲此

右第四章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于乾勞乎坎
成言乎艮

本義帝者天之主宰云云。○朱子曰。帝出乎震。萬物發生。便是
他主宰。從這裏出。齊乎巽。曉不得。離中虛明。可以為南方之卦。
坤安在西南。不成西北方无地。西北肅殺之地。如何萬物之所
說。乾西北也。不可曉。如何陰陽。只來這裏相薄。勞乎坎。勞字去
聲。似乎憊勞之意。言萬物皆歸藏于此。去安藏憊勞他。○朱子

答兼傳卽曰乾以文王八卦之位在西北于十二卦之位
在東南坤以文王八卦之位在西南于十二卦之位在西北故今圖
于列文王八卦于內而布十二卦于外以見彼此位置不同然
十二卦之說可曉而八卦之說難明可曉者當推難明當缺
訂疑或曰夏之易曰連山連山首艮艮東北之卦寅之方也或
曰連山作于神農而夏用之見後天之卦位非文王所定矣西
山蔡氏亦云按六十四卦之名多取後天之卦如家人滕革歸
妹之卦取後天之卦象而命名隨蠱賁无妄損益升之取卦變
亦後天之易也○想伏羲蓋卦只如今之橫圖乾一兌二以至坤

八○此為先天之易○无疑矣○一變而為天地定位之圖○圖再變而為乾父坤母震長男巽長女坎中男離中女艮少男兌少女之卦位○三變而為帝出乎震齊乎巽之卦位○四變而有今豕傳中卦變之說○其例皆起于伏羲而各卦繫辭○隨所見而取之○先儒分棊為伏羲先天之易○棊為文王後天之易○愚以為不然○此章當先論後天之易○所以易置先天者何為○而原八卦方位之所以定○然後言出齊見復等字之所以相序之義○
隆山陳氏曰○離為日○大明生于東○故在先天居東○日正照于午○日中時也○故在後天居南○坎為月○月生于西○故在先天居西○月

正照于子夜分時也。故在後天居北。在先天則居生之地。在後天則居旺之地。不特坎離後天卦位皆以生旺為序。震木旺于卯。兌金旺于酉。土旺中央。故坤旺金火之間。艮位水木之間。兌陰金乾陽金。故乾次兌。居西北。震陽木巽陰木。故巽次震。居東南。皆以五行生旺為序。此所謂易之用也。

平庵項氏曰：後天之序。播五行于四時也。震巽二木。王春。故震在東方。巽東南次之。離火。王夏。故為南方之卦。兌乾二金。王秋。故兌為正秋。乾西北次之。坎水。王冬。故為北方之卦。土。王四季。故坤土在夏秋之交。為西南之間。艮土在冬春之交。為東北之

卦

訂疑陳項二說。大畧亦好。然皆據成說而敷演之。而未探其所
以取象之義。變易之由也。

誠齋楊氏曰。由帝出于震。至成言乎艮。帝之所乘也。自萬物出
乎震。至成言乎艮。又萬物之所主也。帝乘之。萬物主之者。悉皆
由乎八卦也。聖人象八卦而為治。故南面而治。取諸離。離者陽
明之卦。萬物交相見之時。其象曰。大人以繼明照于四方。以之
垂拱。豈不宜哉。然聖人不獨取諸離。以為治。易舉其一。其他可
以類推矣。抑嘗觀之。帝與萬物所乘。皆八卦也。于帝獨言致役。

乎坤而萬物言致養何也。蓋坤臣也。帝君也。君之于臣。役之而已。坤母也。萬物子也。母之于子。養之而已。至于他卦不言戰而乾言戰。則乾西北之卦。九月十月之交。陰盛陽微之時。故不能无戰。何則。陰疑于陽。必戰。不然。則坤之上。交十月之卦也。何以言龍戰于野。由此而觀。則言陰陽相薄。不為虛矣。

進齋徐氏曰。坎離天地之大用也。得乾坤之中氣。故離火居南。坎水居北也。震動也。物生之始也。故居東。兌說也。物成之後也。故居西。此四者各居正位也。震屬木。巽亦屬木。震陽木也。巽陰木也。故巽居東南。已之位也。兌屬金。乾亦屬金。兌陰金也。乾陽

金也。故乾居西北亥之方也。坤艮皆土也。坤陰土。艮陽土也。坤居西南。艮居東北者。所以均王于四時也。此四者分居四隅也。後天八卦以震巽離坤兌乾坎艮為序者。震巽屬木。木生火。故離次之。火生土。故坤次之。坤土生金。故兌乾次之。金生水。故坎次之。水非土亦不能生木。故艮次之。水土又生木。木又生火。八卦之用五行之主。循環元窮。此所以為造化流行之序也。訂疑此章須取卦德卦象貼入後天卦位。安頓明白了。然後再講後天之序。

東方于時為春。于行為木。于德為仁。為動為發。生震之卦。一陽

生于二陰之下。如木乘春氣生于地中。故其德為動。其象為木。又陽氣為重陰所錮。其發也奮激為雷。震一陽抑于二陰之下。勢必決躁奮迅而出。故其象又為雷。雷又發聲于春。故後天取震移前一位而位于東。○震一索得男為長子。今世子稱東宮。亦取諸此。

東南者春夏之交。木至此而極盛。將生火矣。春末多風。風最能入物。在五行中能入物莫如木。巽一陰伏于二陽之下。其性能巽以入。故其德為入。其象為風。為木。後天以巽移置東南者。蓋取諸此。○又風雷相隨而至。先天以其相對為相薄。故與震

對待于東北西南後天以其常並行不悖故以巽繼震而併位
相連也。○巽以一索而得女為長女以配長子則冢婦也。長子
代父繼體出治長婦代姑佐長子之內治敵體而同居也。
南方于時為夏于行為火于德為禮離內暗而外明有似于火
故于德為明其象為火日為天之火故又象為日雷亦火屬故
又象為雷電至夏而盛多日至南方而大明火王于夏故後天
以離置于南方。○造化雷動風散之後必有日以暉之故離繼
震巽之後焉。

土寄壬于四時之季而土生于火故夏季之土為尤王又南方

之火與西方之金相克而不相能。宜以上之冲氣間之。則火生土。土生金。不唯不相刑。而且相生矣。坤為純陰象地。地者土之大也。故後天以坤居西南。

西方于時為秋。于行為金。萬物至此。生意各足。无所欠缺。其說可知。兌一陰見于二陽之上。喜見于外。有說之意。故其德為說。後天以兌居正秋之位。取萬物之所說意也。兌于金之象无所取。但能取悅意。而居正秋之位。故即以兌為金焉。乾倣此。

西北者秋冬之交也。陰盛之極。陰疑于陽。必爭。然震離一陽之卦。陽氣尚裨。兌二陽。陽漸壯。亦非純陰之敵。此先天之震離兌。

雖為陽卦不足勝之。即震坎艮為後天之陽卦。然陽卦多陰。亦不足勝之。唯三奇之卦。純陽至健。始足以克之。故後天置乾于西北。夏商之末。必得湯武。六國之後。必得漢高。王莽之後。必得光武。前五代之後。必得唐太宗。後五代之後。必得宋太祖。湯武可謂剛健中正。純陽至健之乾矣。若漢高以下。數君雖不及湯武。然在群雄之中。亦可謂天授。非人力矣。所以能埽盪群雄也。

北方于時為冬。于行為水。坎之為卦。內陽明而外陰暗。有水之象。故其象為水。水王于冬。故後天坎居正北焉。

歲功至冬而成。萬物生機。至是而止矣。艮一陽極于二陰之上。有止而不進之義。故其德為止。後天以艮居東北。冬春之交。窮于上。剛生于下。如環无端。此艮之後。又繼以震也。皆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後天卦位既定。然後以帝之宰乎萬物者。明其出入之機。以復天之卦。亦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帝也者。萬物之主宰。猶萬民之有王也。世子處于東宮。繼世而出治。此出乎震也。內而百工外而群后。皆來肆覲。此齊乎巽也。王者坐明堂。端拱南面。而覲群后。此相見乎離也。萬邦黎獻共

惟帝臣○此致役乎坤也○坤象也○萬國咸寧○莫不說服○此說言乎
兌也○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故曰○善人教民
七年○可以即戎○此所以戰乎乾也○王者冬而大閱○以講武習戰○
亦戰乎乾之義也○一戰功成○振旅凱歸○勞將帥而休士卒○此勞
乎坎也○治定功成○休乎无為○成言乎艮也○彼好大喜功○窮黷无
已○如秦皇漢武○隋煬者○皆不知成言乎艮之義者也○出齊見
役○說戰勞成等字○皆以王事明帝載也○天人之理一而已○知王
道則知天道矣○欲得卦位明白○須如前說○欲得出齊等字明
白○須如此說○欲得帝出乎震云云明白○須如下文萬物出乎震

云也。

長子繼世。故曰出乎震。巽為后妃。齊乎巽。齊家之義也。由家以
及朝廷。故繼之以相見乎離。由朝廷以及國。故繼之以致役乎
坤。得其民有道。在得其心。故繼之以說言乎兑。說而後用其力。
故繼之以戰乎乾。戰勝而勞之。故繼之以勞乎坎。至是而功成
无為矣。故以成言乎艮。終焉。此後天八卦之小序卦傳也。與後
六十四卦序卦傳相對。

離為中女。兑為少女。澤火相息也。金火相克也。為睽為革。離間
之端。媿妬之象。生于此矣。非慈惠之姑。義方之母。誰調和之。使

其无怨无恶乎。此坤之所以介乎離兌也。

兌為少女。人所愛也。故父母共護持之。性說易流。故父母共防閑之。

坎水陰陷。易為汎濫。中央有土。西北而乾。其于地為剛。東北而艮山。以禦其奔衝焉。禹導河入龍門。自雍而豫而冀。乃東北至于碣石。亦取諸此乎。

艮少男也。亢宗之子。多出于季。賈父三子。伯仲讓而季。歷造周焉。叔虞。武王之幼子也。實啟晉國。驪姬之難。申生死。惠公執重耳。以霸。無知之亂。小白主齊。祀焉。魯桓三孽。季氏最强。羊姓有

故必季實立。劉太公之子三人。季興乎漢。四七之際。文叔中興。玄武之變。秦王踐祚。明初之興。太祖行三馬。后五子。燕玉靖難。至于世祿之家。酸寒之子。以少子而發迹者。多有。成言乎艮。猶瓜瓞。其大者在後也。

路史發揮曰。帝出乎震云。至成言乎艮。此連山之易也。註此大成之易也。乾坤定上下之位。坎離列左右之門。乾生于子。坤生于午。坎終於寅。離終於卯。應天之時。此誰之易邪。乾坤相交。萬物化生。然及成功。則男女以用事。而父母以退處。此天地之常理也。陽以順動。故乾順進。四位而處于西北。陰以逆行。故坤

逆退四位而處乎西南。離火生東而旺乎南。坎水生西而壯乎北。炎上水潤下。故離自東而南。坎自西而北。雷以春分出地。故自東北歸于卯。澤以秋分始伏。故自東南反乎酉。長養萬物于春夏之交者風也。故巽自西南而歸于巳。作止萬物于冬春之際者山也。故艮自西北而處乎寅。此應地之方而見于用者也。

洛史國名記曰。文王之卦。乾父西北。坤母西南。中男近父。中女近母。少女介乎父母之間。而長男獨遠居父母之外。唯以成其德而多其能。是故一朝出震向離而天下治矣。

訂疑路史二段有奇特處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本義上言帝此言萬物之隨帝以出入也

節齋蔡氏曰帝之出入不可見而萬物可見故又以物言焉又曰齊者畢達之謂

雲峯胡氏曰離明以德言八卦之德可推坤地坎水以象言八卦之象可推兌秋以時言八卦之時可推以互見也訂疑兌說亦以德言

蒙引八卦或言象或言德或言時震巽離乾坎艮言位坤兌不言位亦可推而見矣猶乾言為圓而坤不言為方之類所以互見○此以後天位言言位者多然位之所在皆氣化流行所寄之地也有其位必有其時而德與象亦在其中

訂疑致養二字楊誠齋說見上節兌說說字于乾文言本義云
利者生物之遂于時為秋云云可見說意

右第五章

雙湖胡氏曰帝出乎震至成言乎艮八句疑是八卦圖圖之題
目萬物出乎震以下皆是解說或如朱子論天一地二章未可
知也

訂疑先天八卦及六十四卦橫圖圓圖方圖各有自然之次第
可不用序後天卦參差雜越故八卦及六十四卦各為說以序
之而又必尋出箇義理以發之以見先天後天无非以順性命

之理也

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註于此言八卦運動變化推移，莫有使之然者，神則无物，妙萬物而為言也。則雷行風疾，火炎水潤，莫不自然相與為變化，故能萬物既成也。

訂疑上章以歲功言說得流行此節以卦象言說不得運動變

化○推○後○

疏○良○不○言○山○獨○舉○卦○名○者○動○挽○燥○潤○之○功○是○雷○風○水○火○至○于○終○萬○物○始○萬○物○于○山○義○為○微○故○言○良○而○不○言○山○也○

本○義○此○去○乾○坤○而○專○言○六○子○云○訂疑位謂水火三句序謂動萬物六句

問○前○兩○段○說○伏○義○卦○位○後○兩○段○自○帝○出○乎○震○以○下○說○文○王○卦○位○自○神○也○者○以○下○有○兩○段○前○一○段○乃○文○王○卦○位○後○段○乃○伏○義○底○恐○夫○子○之○意○以○為○伏○義○文○王○所○定○方○位○不○同○如○此○然○生○育○萬○物○既○如○文○王○所○次○則○其○方○位○非○如○伏○義○所○定○亦○不○能○變○化○既○成○萬○物

也。无伏羲底。做文王不出。恐文義如此。說較明白。朱子曰。是其歸却主在伏羲上。恁底說也好。又曰。此兩段却徐了乾坤。着一句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引起則乾坤在其中矣。且如雷風水火山澤。自不可與作神。神也者。乃其所以動所以撓者是也。

張南軒曰。八卦各有所在也。而神則无在而无不在。八卦各有為也。神則无為而无不為。建安立氏曰。序六子之用。不及乾坤者。六子之用。皆乾坤之為也。訂疑本楊龜山。

奇疑後天八卦乾坤與六子同例而主之以帝神者帝之妙用也何得以六子歸功于乾坤而以乾坤合而為神乎獨張南軒之說為可從耳

進齋徐氏曰伏羲八卦方位主造化對待之體而言文王八卦方位主造化流行之用而言對待非流行則不能變化流行非對待則不能自行

訂疑此似齊整好聽然先天固對待而起震而歷離兌以至于乾又自巽而歷坎艮以至于坤陰陽消長循環无端何嘗无流行變化之用乎後天固有流行之用然震木兌金離火坎水何

周易訂疑

卷十四 言卦

巽

正誼堂

嘗○无○對○待○之○體○乎○
○上○章○以○歲○功○言○可○曰○流○行○此○章○以○象○言○不○
可○以○流○行○言○也○

蒙○引○燥○萬○物○者○莫○熯○乎○火○
○日○以○暄○之○改○日○為○火○
○明○日○之○為○火○也○
○莫○潤○乎○水○
○水○蓋○雨○露○之○屬○
○先○天○止○言○雨○以○潤○者○舉○其○最○也○
○或○者○不○察○以○為○日○用○之○水○
○火○不○思○日○用○之○水○
○火○只○可○用○于○萬○物○既○
成○之○後○而○非○變○化○成○萬○物○之○功○也○
○此○處○水○與○澤○有○分○
○雨○露○之○屬○自○天○而○下○者○為○水○之○潤○
○凡○地○中○之○水○不○流○者○皆○澤○也○
○凡○一○草○一○木○之○油○然○發○榮○者○皆○得○土○中○水○氣○
訂○疑○動○萬○物○即○雷○以○動○之○也○
撓○萬○物○即○風○以○散○之○也○
燥○萬○物○即

日以恒之潤萬物○即雨以潤之也○但彼以在天之日與雨言此
以五行之水○火言也○說萬物亦以兌之德言○但兌以說之與萬
物之所說指正秋之時言○天道也○此指川澤之說○物言地理也
近有以正秋說物言者○非也○艮不言山者○見疏說○此處若加
兩句云○履萬物者莫大乎天○載萬物者莫大乎地○亦說得○但于
後天之卦位○无所取○故去乾坤而專言六子耳○孔子文字○正不
拘也○

水火相逮一段○諸家紛○皆謂仍以先天之體言○朱子本義既
云未詳其義○則姑從此○亦似可聽○然終強合○无意味○愚謂此三

句○正○指○後○天○之○卦○位○言○非○覆○舉○先○天○也○自○神○也○者○妙○萬○物○而○為○
言○者○也○至○莫○盛○乎○艮○此○一○段○言○性○命○之○理○也○而○後○天○卦○位○離○南○
坎○北○為○水○火○相○逮○震○雷○巽○風○一○唱○一○隨○為○雷○風○不○相○悖○兌○西○艮○
東○北○為○山○澤○通○氣○所○以○能○變○化○既○成○萬○物○為○順○性○命○之○理○也○試○
詳○言○之○先○天○離○東○坎○西○固○為○水○火○不○相○食○後○天○離○南○坎○北○正○冬○
夏○之○位○非○雅○不○相○食○且○有○相○逮○之○妙○夏○火○王○之○時○也○而○大○雨○時○
行○是○水○逮○火○也○冬○水○王○之○時○也○而○井○泉○獨○溫○是○火○逮○水○也○以○人○
身○言○之○夏○則○身○涼○冬○則○身○熱○水○火○相○逮○之○故○也○以○日○用○言○之○夏○
日○飲○水○冬○日○飲○湯○亦○相○逮○之○意○也○陸○德○明○釋○文○音○義○作○水○火○不○

相逮又云鄭宋陸王肅王廙无不字先天震居東北巽居西南
兩隅相衝固為相薄之義後天震正東巽東南雷風相隨相助
是不相薄而相用如夫婦之唱隨者然是不相悖也先天艮居
西北兌居東南澤本于山發源于西北而注于東南固為山澤
通氣矣後天以艮居東北兌居正西似與先天相反者亦曰山
澤通氣何也嘗觀九州山川之圖山起于雍州北條之山自華
山而東北為砥柱為析城為王屋為太行為恒山一帶迤邐山
勢不絕直至冀州東北碣石而入海是東北者山之尾也後天
以艮居東北究山之終也澤雖注于東南其源則發于西也後

天○以○兌○居○正○西○反○澤○之○所○自○始○也○山○之○所○在○澤○斯○發○焉○是○後○天○
之○山○澤○雖○與○先○天○易○位○其○實○未○始○不○通○氣○也○雷○風○水○火○固○能○變○
化○生○成○萬○物○山○澤○亦○未○始○不○然○也○觀○其○草○木○生○之○禽○獸○居○之○寶○
藏○興○焉○龜○鼃○蛟○龍○魚○鼈○生○焉○貨○財○殖○焉○可○知○矣○先○天○山○澤○通○氣○
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固○所○以○順○性○命○之○理○後○天○水○火○相○逮○雷○
風○不○相○悖○山○澤○通○氣○亦○何○莫○而○非○所○以○順○性○命○之○理○哉○不○言○天○
地○者○八○方○皆○有○天○地○不○可○以○方○位○拘○也○或○曰○山○澤○亦○處○之○有○之○
不○止○正○西○為○澤○之○發○源○東○北○為○山○之○終○也○如○南○條○之○山○亘○于○荆○
梁○徐○揚○何○獨○東○北○為○艮○曰○孔子○胸襟○活○據○所○見○所○居○見○禹○貢○導○

山○北○條○而○言○耳○豈○拘○之○哉○若○拘○之○豈○獨○春○有○雷○而○夏○有○風○南○有○火○而○北○有○水○乎○動○萬○物○者○莫○疾○乎○雷○六○句○對○上○章○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而○言○性○命○之○理○也○是○故○水○火○相○逮○以○下○對○上○章○八○卦○相○錯○一○句○而○言○後○天○之○卦○位○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右第六章

打○疑○位○序○用○上○章○之○說○上○章○當○指○出○乎○震○章○而○言○不○當○指○天○地○定○位○章○而○言○也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兑說也

本義此言八卦之性情○朱子曰伏義八卦只此數畫該盡萬

物之理○謂之性○又謂之情○言其性如此○其發用處亦如此○
節齋蔡氏曰○乾純陽剛故健○坤純陰柔故順○震坎艮陽卦陽生
于二陰之下○則剛而進○故動在二陰之中○則剛為陰所溺○故陷
出二陰之上○雖剛亦无所往矣○故止○巽離兌為陰卦○陰在二陽
之下○以順而伏○故入在二陽之中○以順而附○故麗在二陽之上
以順而見○故說○

蒙引性情二字要分明○八卦之理○各有動靜○如乾其靜也專○靜
時之健也○性也○其動也直○動時之健也○情也○諸卦皆然○此
訂疑此○八卦通神明之德也○造化人事皆有之○性命之理也○八

卦有以通其德而類其情○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臨川吳氏曰○自此以下○皆以陰陽純卦及初中終為序○又非上○
章○先天後天之序也○

右第七章

訂疑以下五章○或取性情○或取諸物○或取諸身○或取諸家人○
父子長幼之序○或取諸天地人物四時五行方色食貨○一以見作○
易者仰觀俯察之精○一以見易之廣大悉備○一以見學者當以○
類推以為格物窮理盡性至命之功○一以用易者觀物起卦○
即物占數之用如觀梅數之例也○以下五章皆後天次序以○

其先乾坤而次六子也。

乾為馬，坤為牛，震為龍，巽為雞，坎為豕，離為雉，艮為狗，兌為羊。

疏此一節說八卦畜獸之象畧明遠取諸物也。坤象地任重而順故為牛。坎主水漬豕處汙濕故為豕也。離為文明離有文章故為雉也。艮為靜止狗能善守禁止外人故為狗也。

本義遠取諸物如此。或問易之象朱子曰便是理會不得如乾為馬而乾之象却專說龍如此之類皆不通。易中占辭其取象亦有來歷不是假說譬喻。但今以說卦求之多所不通故缺之。或且從先儒之說耳。

臨川吳氏曰健而行不息者馬也。順而勝重載者牛也。以動奮
之身而靜息于地勢重陰之下與地雷同其寂者龍也。龍之潛
于淵底者重陰之處也。
訂疑先儒說象多附會姑取一二可通者存之不盡錄也。後倣
此。

雲峯胡氏曰周公以乾為龍而夫子以為馬文王以坤為牝馬
而夫子以為牛或以一體取或以一爻取或以互變體爻取至
不可取則又取離之牝牛其鑿甚矣要之天地間萬物无非易
也又豈特此八物哉觸類而長之可也。

坤雅云牛走順風馬走逆風此健順之分馬蹄圓陽之跡牛蹄拆陰之耦馬之卦起自前足先陽後陰牛之卦起自後足先陰後陽

說統龍春分而升故二月雷始發聲秋分而潛故八月雷始收聲豕水畜也詩曰有豕白蹄烝涉波矣月麗于畢俾滂沱矣訂疑巽為雞未詳巽以一陰伏于二陽之下能伏而不能飛宜下而不宜上其取此乎凡鳥之能伏而不能飛者皆巽之類也凡物之合于健順動止之性情者皆是也可以類推其不可強通者缺之可也不必鑿

右第八章

訂疑遠取諸物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乾為首坤為腹震為足巽為股坎為耳離為目艮為手兌為口
疏此一節說八卦人身之象畧明近取諸身也乾尊而在上故
為首也坤能包藏含容故為腹也足能動故震為足股隨于足
則巽順之謂故為股也坎北方之卦主聽故為耳離為南方之
卦主視故為目艮既為止手亦能止持其物故為手也兌西方
之卦主言語故為口也

訂疑主聽主視主言語本漢書五行傳

本義近取諸身如此

建安丘氏曰首會諸陽尊而在上腹藏諸陰大而容物足在下而動股兩垂而下又曰震陽動于下為足艮陽止于上為手手上而足下巽陰兩開于下為股兌陰兩拆于上為口口上而股下也

雲峯胡氏曰八卦近諸身如此要之一身之中无非易也又豈特此八者為然哉

俞玉吾曰水內影陽在內為耳之聰火外影陽在外為目之明

右第九章

訂疑取諸身順性命之理也。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疏此一節說乾坤六子明父子之道王氏云索求也以乾坤為父母而求其子也得父氣者為男得母氣者為女坤初求得乾氣為震故曰長男坤二求得乾氣為坎故曰中男坤三求得乾氣為艮故曰少男乾初求得坤氣為巽故曰長女乾二求得坤

氣為雜故曰中女。乾三求得坤氣為兌故曰少女。

此不必拘

訂疑朱子小註用疏說又曰一索再索之說初間立卦時也不
恁地只是畫成八卦後便見有此象耳

本義索求也謂揲著以求爻也云云○朱子曰揲著求卦求得

不必拘

一陽後面求得二陰便是震求得一陰後面二陽便是巽

又曰看來不當主揲著說揲著有不依這序時便說不通大槩

亦不必拘

又是坤求于乾而得震坎艮乾求于坤而得巽離兌一二三者

以其畫之次序言也

按父母長男長女一索得男一索得女等語人言性命

訂疑若揲著有不依這序時則乾坤之策三百六十二篇之策

之理也。乾天坤地。震巽坎離。故稱。故謂等字是說。既有八卦
萬一千五百二十。亦有不依這老陽老陰之策數時矣。聖人只

後見有此象。所以順性命之理也。

是大槩言道理耳。若依朱子乾坤相求之說。則八卦俱是畫卦
時。一生二。二生四。四生八。再倍而成者。何用相求而生乎。

啟蒙原卦畫篇註云。坤求于乾。得其初九而為震。故曰一索而
得男。乾求于坤。得其初六而為巽。故曰一索而得女。云々。

訂疑此亦依疏中所錄王氏說。愚謂啟蒙之書先成。本義後來
所定。當依本義為主。且初九九二等名。是六爻之名。三畫之卦
未有此名也。

蒙引蓋從前有為父為母長男中男少男長女中女少女之稱。

此則解其所以稱各之義也。附錄所謂得其初九九二九三初六六二六三者亦欠分曉。蓋主揲著說則三畫之卦不當有初九九二等之稱。亦有揲得七八者將不以為男女乎。不主揲著言則九六益無謂矣。

朱子又曰。八卦次序是伏羲底。此時未有文王次序。三索而為六子。這自是文王底名目。

訂疑朱子以三索六子是文王名目。今按咸睽革歸妹本義。所以釋卦名者皆取長男中女少女少男之義。而睽革二卦彖傳釋卦名皆有二女同居之說是伏羲時已有此等名目矣。大抵

後○天○亦○非○文○王○所○定○當○伏○羲○畫○卦○時○只○有○乾○一○兌○二○離○三○震○四○
巽○五○坎○六○艮○七○坤○八○以○及○六○十○四○卦○乾○一○夬○二○以○至○剝○六○十○三○
坤○六○十○四○之○橫○圖○所○謂○先○天○之○易○止○此○一○圖○爾○至○于○規○為○圓○圖○
矩○為○方○圖○便○涉○人○為○矣○然○于○橫○圖○次○序○便○半○順○半○逆○了○若○夫○父○
母○六○子○之○次○序○又○是○一○變○了○出○震○齊○巽○又○是○一○变○了○上○下○篇○六○
十○四○卦○次○序○又○是○一○变○了○八○卦○先○天○後○天○之○圖○凡○七○大○抵○皆○伏○
羲○所○定○但○今○易○六○十○四○卦○次○序○則○不○可○知○為○何○人○所○定○耳○
說○統○一○索○再○索○三○索○盖○以○三○畫○自○下○而○上○之○次○序○言○大○抵○男○女○
分○于○所○得○之○陰○陽○少○長○列○于○所○得○之○先○後○原○二○老○既○尊○卑○之○有○

等○推○六○子○又○長○幼○之○有○倫○易○誠○正○名○定○分○之○書○乎○訂疑此愚所
謂○性○命○之○理○也

蒙○引○乾○為○馬○章○取○諸○物○也○乾○為○首○章○取○諸○身○也○此○章○取○諸○人○倫○
也○合○而○觀○之○大○抵○皆○後○天○之○易○也○皆○聖○人○之○蘊○因○卦○以○發○者○也○
未○必○伏○義○畫○卦○時○一○一○要○成○象○伏○義○畫○卦○只○是○太○極○生○兩○儀○而○
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一○每○生○二○以○至○六○十○四○卦○耳○自○卦○既○成○
之○後○觀○之○則○有○為○馬○為○首○為○父○母○為○男○女○之○屬○也○
訂疑繫辭傳下篇陽卦多陰章當在此章之後

右第十章

乾為天為圜為君為父為玉為金為寒為冰為大赤為良馬為老馬為瘠馬為馵馬為木果

疏乾既為天。天動運轉故為圜也。為君為父。尊其道而為萬物之始也。為玉為金。取其剛之清明也。為寒為冰。取其西北寒水之地也。為大赤。取其盛陽之色也。為良馬。取其行健之善也。老馬取其行健之久也。瘠馬取其行健之甚。瘠馬多骨也。馵馬言此馬有牙如鋸。能食虎豹。爾雅云。鋸齒食虎豹。此之謂也。王虞云。馵馬食虎。取其至健也。

訂疑鋸齒食虎豹之駁。從交乃獸名。如馬者。汲冢周書王會解

云正北方義渠以茲白。茲白者若白馬。鋤齒食虎豹。注義渠西戎國。茲白一名駮。駮與駮皆音博。但駮乃外國異獸。夫子所廣八卦之象。大抵皆取尋常之物。人所恒見者。不合忽取遠方怪誕之物。側于其間也。今駮馬既與良馬老馬瘠馬為類。亦必人間服乘之馬耳。詩曰皇駮其馬是也。駮馬色不純者也。而于乾取義亦未詳。

程子曰。若此者。所謂類萬物之情者也。故孔子推明之曰。此非于天文地理。則為某物。于鳥獸草木。則為某物。于身于物。則為某物。各以例舉。不盡言也。學者觸類而求之。則思過半矣。不然。

說卦所序何所求之

本義荀九家云

朱子曰荀爽有集九家易解十卷

蒙引九家蓋指漢淮南王安所聘九人明易者撰道訓二十篇號九師易文中子所謂九師興而易道微者也荀爽後漢人荀淑有子八人時人謂之八龍其第六曰爽字慈明時人言荀氏八龍慈明无雙荀九家其集之名也○為龍者乾卦本義曰龍陽物也本乾象也為直者其動也直也為衣者衣被一身猶乾之覆物也為言者言者心之聲聲出于氣陽也胡致堂論雷電

有曰凡聲陽也。

訂疑衣員象天。裳方象地。大傳曰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言與行對。則言者輕清未形。屬陽行者重濁有迹。屬陰。

節齋蔡氏曰積陽為天。陽動體為圓。尊而在上。為君。圓而在上。為木果。

沙隨程氏曰為圓。天之體也。為玉。德粹也。為金。堅剛也。訂疑金以堅剛上取之。固是竊恐亦從後天西北秋冬之交。上取兌陰金。乾陽金亦如巽為木。震陽木。巽陰木也。

圍寒水取象于天也。君父取象于人也。馬取諸動物也。金玉取于器用也。大赤取于方色也。木果取于草木也。有當與坤互見而省文者。當以例類推。乾為圍則坤為方可知。乾為君父則坤為臣子可知。○有當與坤對看者。天對地。父對母。金玉對布帛。大赤對黑。一乾馬也。而或良。或老。或齋。或駁。何也。曰觀梅數引此。有附于理不附于理之說。今以例推之。良者其附于理者也。老齋駁其不附于理者也。附于理謂如秋金為王。夏季十八日金為相。筮乾而過此時則為得時。是為附于理也。不附于理如冬時金為

休夏時金為囚乾而遇此為失時是為不附于理餘卦可以類推觀梅雖小數然時有與易學相發明者故愚或取之

坤為地為母為布為釜為吝嗇為均為子母牛為大與為文為衆為柄其於地也為黑

疏地任生育故為母釜取其化生為熟也均取其地道均平也子母牛取其多蕃育而順也大與取其能載萬物也黑取其極陰之色也

進齋徐氏曰坤積于下故為地物資以生故為母動闢而廣故為布為均虛而容物故為釜靜翕而不施故為吝嗇性順故為

子母牛。厚而載物。故為大輿。坤畫耦。故為文。偶畫多。故為衆。純陰。故為黑。

南軒張氏曰。均者。其勢均平。而无偏跛者也。

臨川吳氏曰。布旁有邊幅。而中平廣也。柄。謂在下。而承于上。凡執持之物。其本着地者。柄也。黑。土之色。有五。若坤之象。則于地為黑也。

融堂錢氏曰。吝。吝。至陰之性。女子小人。未有不吝。吝者。

訂疑布。取其柔也。○母衆。取于人。也。子母牛。取于獸也。布釜大輿柄。取于器用也。吝。吝。均文。取于性情也。黑。取于方色也。○有

可與乾互見者。坤為輿。則乾為蓋矣。坤為文。則乾為質矣。坤為柄。則乾為器之首矣。與乾可對觀者。見乾。均文附于理者也。吝嗇不附于理者也。

本義荀九家云。蒙引牝取坤道資生也。與母同義。迷者陰暗也。方者地方也。囊者虛而容物也。與釜同義。裳者居下體也。黃者土正色也。帛者質柔而平廣也。與布同義。漿者太陰為水。其淡而順也。楚辭九歌首篇。奠桂酒兮椒漿。註。漿者周禮四飲之一。小學句讀。漿醋水也。問何不並言為酒。曰。水坎正象。酒則味釀矣。

震為雷為龍為玄黃為粵為大塗為長子為決躁為蒼筤竹為萑
葦其于馬也為善鳴為馵足為作足為的顙其于稼也為反生其
究為建為蕃鮮

疏專取春時氣至。草木皆吐。粵布而生也。大塗取其萬物之所
生也。決躁取其剛動也。蒼筤竹竹初生之時。色蒼筤。取其春生
之美也。萑葦竹之類也。善鳴象雷聲之遠聞也。馵後足白。為馵
作足。取其動而行健也。為的顙。白顙反生。取其始生。戴甲而出
也。其究究極也。極于震則為健也。鮮明也。蕃鮮取其春生草本
蕃育而鮮明。

張子曰陰氣凝聚陽在內者不得出則奮擊而為雷

節齋蔡氏曰陽動于下故為雷陰陽始交故為玄黃陽氣始施故為粵萬物畢出故為大塗動故為决躁陽在下故為鼻足為作足陰在上故為的顛的白也詩謂之白顛傳謂之的顛是也陽長必終于乾故其究為健

臨川吳氏曰乾坤始交而生震故兼有天地之色粵又作藪與筆通花蒂下連而上分為花出也大塗一陽動于內而二偶開通前无壅塞也决躁陽生于下以决陰躁者陽之動也蒼深青色也莖色之美蓋竹之筠也篠荻筆蘆竹篠筆皆下本實而上幹

虛善爲者。陽在內。爲聲上畫偶。口開出聲也。作足。足超起。陽之健。

訂疑。蓍常按。虛四物也。按大子益。虛小子常。

雲峯胡氏曰。震爲坎。躁巽爲進。迷不果。剛柔之性也。○蒙引一過一不及也。

蒙引玉篇。鼻馬懸足也。謂鼻直伸一足而掣起。一足若懸之。亦謂陽動于下也。且其爲字。亦象形。此說優而可用。詩小戎。駕我騏驎。傳曰。馬左足白曰鼻。此難依解。○萬物始生于震。未能養詳。其究蕃鮮也。陽長必終于乾。其究爲健也。至于乾。則陽之盛。

矣。故又為蕃鮮也。須看其究二字。健以德言。蕃鮮以草木言。雲峯胡氏曰。震巽獨以其究言剛柔之始也。

本義荀九家云。

蒙引為王者。乾坤始交。剛柔合德也。訂疑。陽玉鉉在上。剛柔節

也。為鵠。鵠海鳥。其飛最疾。故射者盡以為的。按莊子。鵠不日浴

而白。蓋白鳥也。為鼓者。陽動而有聲也。亦與雷同音也。

訂疑。雷取象于天也。大塗取象于地也。長子取象于人也。玄黃

取于方色也。專決躁健取于性情也。善鳴。鼻足作足的額。取于

狀也。蒼蒺竹。葎。葎反。生蕃鮮。取象于草木也。○決躁不附于理。

者也。可與坎艮反觀者。震為雷。則坎為雨。可知。震為長子。坎為中男。艮為少男。可知。有與地卦對觀者。大塗與徑路門闕對。長子與長女對。決躁與進退不果對。蒼莖反生。藩鮮與科上稿。毀折對。

巽為木。為風。為長女。為繩。直為工。為白。為長。為高。為進。退為不果。為臭。其于人。也為寡髮。為廣額。為多白眼。為近利市三倍。其究為躁卦。

疏長。取其風行之遠也。高。取風性高遠。又木生而上也。為臭。王肅取為香臭也。取其風所發也。額闊為廣額。寡髮故廣額也。多

白眼。深人之眼。其色多白也。

進齋徐氏曰。巽入也。物之入者。莫如木。氣之入者。莫如風。繩。糾木之曲。而取直者。工引繩之直。而制木者。巽德之制也。故為繩。直為工。陰性多疑。故為進退不果。陰伏于下。氣鬱不散。故為臭。髮。陰也。陽盛于上。為寡髮。二陽在上。為廣額。

臨川吳氏曰。臭者。香。羶。腥。焦。朽之五氣。以眼言。白者為陽。黑者為陰。雖目上下白。而黑者居中。黑白相間。而均停。巽目上中白。而黑者在下。上白多于黑也。義理陽也。利欲陰也。震陽在內。義理主于內也。故一剛為主于內。為无妄。巽陰在內。利欲主于內。

也。故為近利。曰市三倍。猶詩言賈三倍。謂市物而得利三倍。近利之甚者也。

訂疑。乾為大赤。先天乾在南方之色。坤于地為黑。先天坤居北方之色。震為蒼筤竹。先天震東北之色。春色青也。巽為白。先天巽西南之色。秋色白也。臭有好惡。亦善入者。古者香亦曰臭。大傳曰。其臭如蘭。詩取蕭祭脂。註其臭達于牆屋。可見其善入矣。祀記。容臭香囊也。孟子鼻之于臭也。皆訓香義。但此所謂臭。則惡臭也。徐氏曰。陰氣鬱于下。是也。知其然者。以上文進退不果。下文寡髮廣顙多白眼。近利等為類。皆其不附于理者也。風取

象于天也。長女工寡髮廣額白眼近利。隸進退不果。取諸人也。木取諸草木也。繩直長高。取諸器用也。○風與雷日月電對。長女與長子中女少女對。白與蒼赤黑對。○工白長高附于理者也。進退不果以下皆不附于理者也。

坎為水為溝瀆為隱伏為矯輮為弓輪其於人也為加憂為心病為耳痛為血卦為赤其於馬也為美脊為亟心為下首為薄蹄為曳其於輿也為多眚為通為月為盜其於木也為堅多心

○疏水北方之行也。隱伏取其水藏地中也。矯輮取其使曲者直為矯。使直者曲為輮。水流曲直故為矯輮也。北方主聰聰劣則

耳病也。血取其人之有血。猶地之有水也。為赤亦取其血之色。馬為美脊取其陽在中也。于與為多眚取其表裏有陰力弱不能重載常憂災眚也。月取其是水之精也。堅多心取剛在內也。圖氏彥升曰坎一陽在內而明二陰在外而暗簡故為水溝瀆所以行水。

進齋徐氏曰內明外暗者水與月也。坎內陽外陰故為月為水。陽匿陰中故為隱伏為盜。太玄以水為盜陰陽家以玄武為盜以其皆屬北方之坎也。弓蓋二十八所以蔽其車之上輪輻三十六所以載其下弓與輪皆屬繫之所成也。陽隔陰中故為加。

憂心耳皆以庄為體。坎中實則為病為痛。三畫之卦上畫為馬。額下畫為馬足。故坎中畫陽故為美脊。巫心上柔故為下脣。下柔故為薄蹄。為曳柔在下不任重。故于與為多眚。坎維心亨。故為通剛在中。故于木為堅。多心。

訂疑。弓矢之弓亦矯繫而成。但與輪為類。則弓蓋之弓也。

鄭氏正夫曰。火藏在心。坎水勝之。故為心病。水藏在腎。開竅于耳。而水在志為恐。恐則傷腎。故為耳病。

臨川吳氏曰。脊者外體之中心者。內藏之中。坎陽在中。故美脊。心亟也。與為多眚者。謂在險陷而多阻碍也。蓋行于險道。不若

坤與之行于平地者○易止安也○

潘氏夢旂曰○通者水之性○月者水之精也○

說○繞陽陷陰中○光彩不揚○在人則心術隱微○事幾藏伏○

本義○荀九家○有為宮○為律○為可○為棟○為叢棘○為狐○為蒺藜○為桎○

訂疑宮可未詳○律者截竹為筩○陽氣在中○聲自內出也○大過四○陽在內○有棟之象○坎象大過一陽亘于二陰之中○為棟之象也○坎上六○寘于叢棘○困初六○困于株木○六三○棟于蒺藜○皆坎體○既○濟未濟○解○皆有狐象○以卦有坎也○狐○亦獸之隱伏者也○桎○枯木○

之惡者。蒙初六用說桎梏。亦坎體也。

月取諸天也。水溝瀆取諸地也。隱伏通取諸性情也。加憂心病耳痛血赤盜取諸人也。馬之美脊亟心下首薄蹄曳取諸獸也。矯輮弓輪與之多青取諸器用也。堅多心取諸木也。○有與他卦互見者。坎為隱伏。則知離為光明矣。○有與離對者。弓輪與甲冑戈兵對。月與日電對。堅多心與科上稿對。○加憂以下除為通一句。皆不附于理者。

離為火為目為電為中女為甲冑為戈兵其於人也為火腹為乾卦為鼈為蟬為羸為蚌為龜其于木也為科上稿。

疏火取南方之行也。日火精也。電取其明似火之類也。甲冑取剛在外也。戈兵取剛在外以剛自捍也。大腹取懷陰氣也。乾卦取其日所烜也。鬻癩羸疥龜皆取剛在外也。科上槁科空也。陰在內為空。木既空中者上必枯槁也。

訂疑先天以坎內明外暗取象為水以離外明內暗取象為火。非以其南北方之卦也。離南坎北自是後天因水火而置之。戈兵前為刃後為鐔。戈柄底銳者。曲禮曰進戈者前其鐔是戈。兵上下皆剛也不取外剛自捍義也。有與他卦可反觀者離為電則坎為雲可知。離為中女則坎為中男可知。離為鬻癩之

屬則坎為魚蠃之屬可知。離為乾卦。則坎為濕卦可知。有與坎對者。火與水對。日與月對。甲冑戈兵與弓輪對。人為大腹乾卦。不附于理者也。如附于理。則為文明矣。

艮為山。為徑路。為小石。為門闕。為果蓏。為閤寺。為指。為狗。為鼠。為黔喙之屬。其於木也。為堅多節。

疏闢寺。取其禁止人也。指。取其執止物也。

臨川吳氏曰。闕者門之出入處。上畫連亘。中下二畫。雙峙而虛。似門闕也。果者木實。蓏者草實。乾純剛。故為木果。艮一剛在上。者木之果。二柔在下者草之蓏。鼠黔喙之屬。皆謂前剛也。黔與

鈇同以鈇持束物者、黔喙之屬、山居猛獸、齒牙堅利如鈇、能食
生物者也。

○平庵項氏曰、震為蕃鮮、為專、草木之始也、艮為果蓏、草木之終
也。

○開卦取氏曰、周官、閭人掌王宮中門之禁、止物之不當入者、寺
人掌王之內人及宮女之禁令、止物之不得出者、皆為限于前
而衛內之柔者也。

○冷氏曰、鳥善以喙取物者、黔喙之屬也。

○白雲郭氏曰、三陽卦、艮獨不言馬者、其剛在上、所用益小、故于

獸畜无行健之功。徒有噬嗑之象。○雲峯胡氏曰。艮不為馬者。艮上也。止之性。非馬也。

蒙引正韻。鈐與銜通。若黔則黎也。黑也。鳥之喙。大槩皆黔。臨川謂與銜通。未知何所本。恐冷氏之說。无所造作。百鳥之衆。不可枚舉。故統以之屬二字。臨川以為山居猛獸。意曰鼠曰狗。未足以盡其象。故更着此一句也。但勁以黔為鈐。可疑。

郭子和曰。艮之利則狗。害則鼠也。

說統鼠之剛在齒。鳥之剛在喙。皆謂前剛也。

訂疑艮本義。其象為山。取坤地而隆其上之狀。亦止于極而不

進之義也。震為大塗。艮為震反對。故為徑路。大壯九四本義。三前有四。猶有藩焉。四前二陰。則藩決矣。又升九三以一陽進臨于坤。為升虛邑。今艮前一陽。為徑路之義明矣。坎為盜。男之險陷者也。艮為闍寺。男之賤末者也。成艮有隨之象。旅有童僕之象。兌為妾亦然。○山徑路門闍。取諸地也。闍寺。取諸人也。狗鼠黔喙之屬。取諸鳥獸也。果蓏堅多節。取諸草木也。○有與諸卦對觀者。山與澤對。徑路門闍與大塗對。果蓏與木果蒼莨竹藿。常對。堅多節與堅多心。蕃鮮科上槁對。狗鼠黔喙與龍馬牛羊。龜鱗等對。闍寺與君父母盜妾對。指與腹口舌對。○有與他卦

互觀者。艮為闢寺。則知震為公侯大臣也。○闢寺不附于理者也。

本義荀九家云。○陳安卿說麻衣易以艮為鼻。朱子曰。鼻者面之山。晉管輅已如此說。○蒙引為虎者。齒牙猛利。剛在前也。為狼。取象與虎同。

訂疑諸本多作為狐。與坎同。似覆。或亦取山居之狀。狀之有狐。亦如人之有闢寺乎。蒙引作狼。義勝于狐。然未審何本。

兑為澤。為少女。為巫。為口舌。為毀折。為附決。其於地也。為剛鹵。為妾。為羊。

疏巫取其口舌之官也。為口舌取西方于五事為言。口舌為言
語之具也。毀折附決。兌西方之卦。又兌主秋也。取秋物成就。柔
稗之屬。則毀折也。果蓏之屬。則附決也。剛鹵取水澤所停。則賦
鹵也。為妻取少女從婦為婦也。

進齋徐氏曰。巫口舌之官。以口語說神者也。兌上拆口象。故為
巫為口舌。金氣始殺。條枯實落。故為毀折。柔附于剛。剛乃決柔。
故曰附決。陽在下為剛。柔在上為鹵。則鹵之地不能生物。鹵者
水之死氣也。坎水絕于下。而澤見于上。則足以為鹵而已。
蒙引其象為澤。又取坎水而塞其下流之象。朱子既有明訓。又

何別立說乎漢上朱氏胡坎兌一也坎壘為澤上決成川之說為妙。

本義荀九家云：○蒙引人情惟其所說則自不能已故常若有厭意則不能常也。輔頰亦口舌之類。訂疑澤剛鹵取諸地也。少女巫口舌取諸人也。羊取諸歌也。駸折取諸時也。附決取諸性情也。○有可互見者兌為妾則巽為嫡妃夫人矣。

右第十一章

本義此章廣八卦之象云：

沙隨程氏曰。八卦之象。八物而已。充其類。則百物不廢也。極其說。則又可以類萬物之情。然說卦之象。有與卦爻相符者。如乾為天。坤為地之類是也。有不與卦爻相符者。如乾坤稱龍而不必在震。坤屯稱馬而不必在乾之類是也。有見于卦爻而說卦不載者。如漸之鴻。中孚之豚。魚之類是也。有見于說卦而卦爻无之者。如布釜。蠹。蚌之類是也。若夫大琴謂之離。少巽謂之坎。此見于他書而易與說卦。又可以類推也。雙湖胡氏曰。說卦之象。夫子自取為多。括前聖之例為少。故求之于經。不盡合也。

蒙引此類。在學者自以意會。又如乾于人物為君為父。則亦可為大人為長者為祖宗為賢人。皆尊貴在上之義也。于鳥獸為馬。則亦可為龍為虎豹犀象之類。以至凡獸之牡。凡鳥之雄。皆陽之性健者也。

卷之十四終